首都师范大学附属实验中学家长委员会机构组成

1、家委会机构成员由7人组成，设立会长1名，副会长2名，成员4名。建立学校家长委员会、年段家长委员会和班级家长委员会三级领导机构。

2、家委会产生的途径是由下而上，先成立班级家长委员会，班级家长委员会采取家长自荐、学生推荐和班主任考察相结合产生；在班级（三级）委员会机构中选拔成立年段（二级）家长委员会；在六个年段家长委员会中选拔成立学校（一级）家长委员会。